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 2 次系務會議暨導師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7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10 點整

地點：生科系 318 會議室

主持人：施習德主任

紀錄：張 玟

出席者：如簽名冊

主席報告：

- 一、105 學年度第 8 次系所主管會議轉知鑒於近期本校火災意外遭媒體報導發生率偏高(近兩年本校已發生 12 起火災事件)，倘該次火災事件損失財物達五萬元以上，則校長、系所主管及引起火災之實驗室負責老師將觸及刑法之公共危險罪。依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空間與設備小組會議第八案決議辦理，請各位老師於 106 年 8 月 31 日前，將放置公共空間之不堪使用、無財產等儀器及非儀器之物品清除完畢，放置公用儀器室之儀器上需標示保管人資訊。**另各空間如有更換鎖匙須提供備份鑰匙供系上緊急使用。**
- 二、感謝系上許秋容老師、李宗翰老師、蕭淑娟老師、陳全木老師及黃介辰老師捐贈設備費供系上購置設備使用。
- 三、本系傑出系友推薦胡清華教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生科系)、張定霖場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場長)、周綠蘋教授(台大醫學院生化分生所)、張瑞宜主任(國立東華大學生命科學系)、杜旻育院長(國軍台中總醫院中清分院院長)及黃東輝總經理(正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兼總經理)。
- 四、礙於本系前三年博士班招生報到率不佳，107 學年度本系博士班招生員額縮減至 5 名(去年 7 位員額)，為因應此變動依據招生委員會投票決定，107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名額集中甄試入學 5 名(一般生:在職=3:2)，無辦理一般考試入學，請轉知有意願報考者(或應屆畢業生)密切注意校方公告之報考期程。

討論事項：

案由一：推薦廖一久院士為本系講座教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有「草蝦養殖之父」榮稱的廖一久院士，對水產養殖領域的貢獻得到國際肯定，獲頒世界養殖聯盟(Global Aquaculture Alliance, 簡稱 GAA) 終身成就獎(Lifetime Achievement Award)，並於 11 月 1 日受邀在泰國曼谷舉辦之 GOAL 2012 (Global Outlook for Aquaculture Leadership 2012) 會議中領獎，表揚他對世界水產養殖發展之貢獻。廖院士於 2002 年由水產試驗所屆齡退休後，即擔任國立臺灣海洋大

學終身特聘教授，持續領導研究團隊，從事水產養殖及水族生理、生態等研究和實務。歷年來廖院士獲獎無數，包括全國十大傑出青年獎、行政院首屆傑出科技人才獎、國科會傑出研究獎五次、世界水產養殖學會與亞洲水產學會榮譽終身會員及第三世界科學院院士，2009年更榮獲象徵國內學術研究最高榮譽的總統科學獎。

二、本案經106年4月18日系發會通過，送系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蕭淑娟副教授為本系不佔員額不支薪兼任副教授新聘案，聘期106年8月1日~107年7月31日，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第二十一條，原專任教師轉為兼任教師者，須經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及參加表決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後再依行政程序辦理。
- 二、蕭淑娟老師106年8月1日退休，本系仍需借重蕭淑娟老師專長協助與許秋容老師合授生物顯微技術選修課程下學期3學分。
- 三、依據本系不佔缺兼任教師聘任辦法，本系不佔缺兼任教師之聘任，由系務發展委員會確認有聘任之必要時，向系務會議推薦。並經系教評會同意，始進行提聘作業。
- 四、本案於106年4月18日系發會及4月19日系教評會通過，待系務會議通過後辦理後續行政簽核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本系106學年度合聘及兼職案，提請討論。〔附件一〕

說明：

- 一、台中榮民總醫院陳焜結醫師與本系合聘案，擬起聘期106年8月1日~108年7月31日(二年一聘)。本案業經系發會及系教評會討論通過。
- 二、陳全木、洪慧芝、黃介辰及李龍緣老師與本院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合聘案，擬起聘期106年8月1日~109年7月31日，李龍緣老師與本校基因體暨生物資訊學研究所合聘案，擬起聘期106年8月1日~109年7月31日(三年一聘)。黃介辰及李龍緣老師與本院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合聘案，擬起聘期106年8月1日~109年7月31日。陳鴻震老師於106年8月1日起不續聘「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及「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蘇鴻麟老師於106年8月1日起不續聘「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檢附106學年度本系教師校外兼職、兼課及合聘清冊(附件二)。

三、蘇鴻麟教授兼職「富誼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研發顧問，非經常性兼職，兼職期間106年7月至107年6月，依實際件數及時數計酬。

四、依據本系合聘教師辦法，校內單位間合聘：合聘教師由系主任或本系各學術分組考量系之發展方向、開課或指導學生之需求，主動遴選、推薦及邀請，經系務會議通過，並經原服務單位同意後，由系主任簽請校長聘任。

五、依據「本系專任教師之權利義務及校內兼任、合聘及校外借調規範」第五條規定本系專任教師校內、外合聘均須送系務會議討論，每次申請聘期以3年為限。

六、依據本系合聘辦法，本系合聘人員之聘期以二年為限，需簽署合聘教師協議書，並遵守協議書之規定。續聘前應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通過且經原單位同意後，始得續聘。

七、依據「本校專任教師校外兼職、兼課處理要點」第二條規定本校專任教師兼職、兼課不得影響其本職工作，且須經系（所、室、中心、學位學程）務會議評鑑符合在校內之基本授課時數及基本工作要求，同意其兼職或兼課，再經行政程序核准後，方得於校外兼職、兼課。但至非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得經系（所、室、中心、學位學程）主管認定並會經教師本人同意擔任後，逕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第三條規定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其兼職應依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辦理。

決議：106學年度合聘及兼職案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重新規劃六樓放射線室暗房為 P1 等級細胞室，提請討論。(提案人：顏宏真老師(管理人)及洪慧芝老師)

說明：

- 一、原 616 暗房及放射線室供含有放射性的膠體以 X 光片顯影並沖洗之用，由於科技的進步，在十幾年前均改用靈敏度更高的 IP 板顯影，並用特定儀器閱讀訊號，並無需要使用暗房。目前此間暗房已閒置超過五年以上無人使用，建議將此空間規劃利用，以達活化使用的效果。
- 二、考量空間妥善利用，擬將 616 暗房及放射線室中暗房空間規劃成 P1 等級細胞室(管理人顏宏真老師已同意)，經費由洪慧芝老師自籌；另為盡速規劃完成，原 211 細胞培養室無菌操作台及細胞培養箱移至細胞室(原管理人鄭旭辰老師已同意)。

三、616 暗房及放射線室變更為 616A 放射線室及 616B 細胞培養室；
616A 放射線室管理人為顏宏真老師，616B 細胞培養室管理人為洪
慧芝老師。

四、檢附生命科學系生科大樓空間管理人一覽表。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 516 研究室(原蘇鴻麟老師申請使用)重新公告申請，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原經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由蘇鴻麟老師
遷入，因個人因素取消申請，故於 106 年 3 月 16 日再次重新公告
開放申請，截至 3 月 20 日僅由林振祥老師提出申請並確定遷入。

二、空間分配擬規劃案如下：

室別	室名	管理人	
		異動前	異動後
516	研究室	蘇鴻麟老師	林振祥老師

三、檢附生命科學系生科大樓空間管理人一覽表。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有關林振祥老師原使用空間 (517 研究室)歸還後之分配規劃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林振祥老師將於 106 年 4 月 1 日移至 516 研究室，原 517 研究室
於 106 年 3 月 22 日以 email 方式公告有意願遷入之教師登記，截
至 3 月 27 日僅由洪慧芝老師提出申請。

二、為執行教育部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醫藥生技產業教育
實習推動中心)及科技部專題計劃，擬借用一年。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有關係史室管理人異動為林振祥老師，提請討論。

說 明：林振祥老師目前負責協助整合系友會會員連繫事宜，故建議系史室管
理人異動為林振祥老師。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有關蕭淑娟老師退休後其使用空間後續規劃及借用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蕭淑娟老師目前使用空間為生科大樓 311 室及公用儀器室 307 室之管理人。
- 二、本系蕭淑娟老師於 106 年 8 月 1 日起退休，原使用空間 311 室擬續借一年；公用儀器室 307 室則推派許秋容老師為新管理人。
- 三、依規定退休老師如需借用者應經本會議及系務會通過後，於退休日前三個月向法院提出申請，並經院空間分配及管理小組審議通過，但以一年為限。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有關 615 TEM 電顯室穿透式電子顯微鏡後續處理，提請討論。(提案人：許秋容老師)

說 明：

- 一、考量 TEM 電顯室穿透式電子顯微鏡已故障且閒置多年無人使用，因院長計劃重新設計 1 樓展示區，建議可將穿透式電子顯微鏡提供院辦作為展示參考。
- 二、承上，如該顯微鏡無法配合展示規劃，擬請同意依規定辦理財產減損。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討論本系 106 學年度課程規劃(課程地圖)、課程異動。(課程委員會議)

說 明：

- 一、請見附件二及附件三。
- 二、該二門課程為配合計畫執行於暑假期間授課，請計畫執行人蘇鴻麟老師說明。

決 議：照案通過並送院課程委員會議追認。

案由十一：更新 106 學年度導師名單(附件四)及導師相關業務檢討、分享。(導師座談會)

決 議：106 學年度導師名單照案通過。

散會：上午 10 時 40 分